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教务处

汽院教通字〔2025〕7号

关于开展2025年度本科教学类项目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深入推进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促进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2025年度本科教学类项目建设有关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类别		建议资助金额（万元）
1	专业建设类	一流本科专业	5万元/国家级，3万元/省级
2		普通专业	1万元
3		微专业	1.5万元
4		新专业	2万元
5	课程建设	一流本科课程	1万元/国家级，0.5万元/省

	类		级，0.3 万元/校级
6		特色教材	已出版，5 万元/重点，2 万元/一般
7	教研类	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0.8 万元/省级，0.5 万元/校级重点，0.4 万元/校级一般
8		产学研协同育人项目	企业资助
9	其他类	现代产业学院	10 万元/国家级，5 万元/省级，2 万元/校级
10		基层教学组织	1 万元/省级
11		虚拟教研室	1 万元/校级
12		体美劳研究中心	2 万元/项

二、工作安排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时间要求
新增申报类	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4 月-5 月，具体要求见附件 1
	微专业	5 月，具体要求见附件 3
	校级现代产业学院	5 月，具体要求见附件 4
	虚拟教研室	另行通知
	新专业	4 月-7 月，具体要求见附件 5
	本科课程类建设项目	另行通知
	产教融合型、数字化赋能课程建设项目	另行通知
阶段性检查	专业建设（含一流本科专业、	另行通知

类	普通专业、微专业、新专业)	
	现代产业学院	
	基层教学组织	
	虚拟教研室	
	一流本科课程	
	体美劳研究中心	
结题验收类	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4 月，具体要求见附件 2
	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4 月，具体要求见附件 2
	本科课程教材	出版后验收
	本科课程教学案例库	另行通知

联系人：程珍华（课程与教材建设科）；梁姗姗、姜清苹（专业建设与教学改革科） 联系电话：8512720

三、其他说明

1. 各教学单位结合学校年度目标任务组织教师开展相关工作，提前部署，择优推荐。

2. 阶段性检查通过的项目继续给予经费支持；阶段性检查不通过的项目停止下拨经费，限期整改。

3. 基层教学组织和专业建设阶段性检查与年底考评挂钩。

附件：

1. 2025 年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工作指南
2. 2025 年省级和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工作

指南

3. 2025 年微专业申报指南
4. 2025 年校级现代产业学院申报指南
5. 2025 年本科专业设置工作指南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教务处

2025 年 3 月 10 日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教务处

2025 年 3 月 10 日印发
